

中共东莞市律师协会委员会

关于做好 2015 年党建工作总结的通知

各党支部：

为总结成绩和经验，理清明年工作思路，请各党支部对照今年工作任务，结合各项工作开展的具体情况对 2015 年的党建工作进行全面的回顾和总结，同时提出本支部 2016 年党建的工作计划。请各支部于 2016 年 1 月 8 日前将 2015 年工作总结和 2016 年工作计划（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）上报市律协党委办公室。

联系人：袁淑仪（市律协党委办公室）

联系电话：22459905

传真号码：22508201

E-MAIL: 515240956@qq.com



中共东莞市律师协会委员会
2015 年 12 月 28 日